

证券代码：603279

证券简称：景津装备

公告编号：2025-003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上午在德州经济开发区晶华路北首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桂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6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6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54,907,648.78 元。

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76,457,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0,582,8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7.18%。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中期分红条件、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授权董事会办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姜桂廷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长、总经理姜桂廷先生回避表决。

2、关于董事、技术顾问杨名杰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杨名杰先生回避表决。

3、关于董事、财务总监李东强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财务总监李东强先生回避表决。

4、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大伟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大伟先生回避表决。

5、关于副总经理卢毅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关于独立董事张玉红 2024 年度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张玉红女士回避表决。

7、关于独立董事徐宇辰 2024 年度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徐宇辰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在对本人报酬进行讨论时，均予以回避。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上述议案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在参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规模，在有利于公司和管理层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依据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的前提下而确定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中涉及董事薪酬的部分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